|  |
| --- |
| **黑龙江科技大学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及调剂工作细则** |
| 2023-03-23 14:05 |
|  |
| ****黑龙江科技大学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  ****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及调剂工作细则****    根据教育部《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函〔2022〕3号）、教育部高校学生司《关于做好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教学司〔2023〕3号）、《黑龙江科技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文件要求，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工作实施细则。 ****一、工作原则****   （一）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牢固树立“考试招生也是育人”理念，坚持综合评价、择优录取、宁缺毋滥原则。  （二）根据培养目标要求、学科专业特点和办学特色等，合理设计复试内容和复试方式，突出对考生创新能力、专业素养和综合素质等方面考查，促进拔尖创新人才脱颖而出。  （三）复试录取过程政策透明、程序规范、操作公开、监督机制健全，提高服务意识，维护考生合法权益。 ****二、组织管理****   （一）成立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由学院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由学院学术委员会成员、党委委员组成，指导复试具体实施及考核工作。  （二）成立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小组，由学院领导、学科带头人、研究生导师组成，在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指导下落实复试考核工作。  （三）成立纪检监察工作小组，负责复试工作中各环节的监督和检查，受理有关申诉，依法维护考生和工作人员的合法权益，协调处理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中的重要问题。 ****三、复试基本条件**** （一）2023年我院各招生专业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按相应学科《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A类分数标准执行。  （二）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依据《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初试任一考试科目单科成绩在A类分数要求线下10分以内（含10分），初试总分在A类分数要求线下10分以内（含10分），且单科成绩和初试总分不能同时低于国家线。  （三）符合教育部规定条件并申请享受初试加分政策的考生，须在复试前联系我院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报研究生学院审核，否则视为放弃加分政策。经认定符合加分政策的，按《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相关规定执行，加分项目不累计，同时满足两项以上加分条件的考生按最高项加分。  （四）同等学力考生须加试2门其报考学科的本科主干课程，任意一科加试成绩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加试成绩不计入复试总分。 ****四、调剂及要求**** 申请调剂我院的考生必须通过教育部指定的“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网上调剂服务系统”（以下简称“调剂系统”）进行。  学院各专业缺额信息将由学校通过“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向考生公布，请以调剂系统公布为准。参加调剂考生应满足以下条件：  IMG_256    申请调剂我院的考生调剂志愿锁定时间为24小时；我院发出复试通知或待录取通知后，考生须在4小时内进行确认，逾期未确认的视为放弃参加复试或录取资格。考生接受复试通知后必须按时参加复试。复试结束后，合格考生将收到我院通过调剂系统发送的“待录取”通知，考生须在4小时内进行确认，超时将被取消录取资格。“待录取”通知一经考生确认，不再更改。我院将根据调剂工作和招生计划完成情况，确定调剂轮次及具体安排，相关信息（含每一轮次调剂系统开放和关闭时间）提前在学院网站公布。 ****五、复试资格审查**** 学院研究生复试工作小组复试前组织对考生复试资格的审查，通过采取“两识别”（人脸识别、人证识别）、“四比对”（报考库、学籍学历库、人口信息库、诚信档案库数据比对）等措施，加强考生身份审核，严防“替考”；组织签订并收取《诚信复试承诺书》，确保考生提交材料真实有效、复试全程恪守诚信，未在规定时间提交资格审查材料的，以及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予复试。考生需准备的资格审查材料：  1.考生亲笔签名的《诚信复试承诺书》《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  2.应届本科毕业生：身份证；学生证或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自考生提供《课程合格证明》；网络教育考生提供网络教育高校开具的在籍证明。  3.往届毕业生：身份证；毕业证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持在境外获得学历、学位的考生，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认证报告。  4.本人手持身份证的照片。  5.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的考生：除上述材料外，还须提供入伍批准书、退出现役证。  6.其他可能的辅助验证的形式。 ****六、复试形式和内容**** （一）复试形式及时间  复试形式：线上复试。学院根据学科实际情况，复试前及时向考生公布详细复试要求，保障复试顺利进行。  复试平台：线上复试平台按照学校统一要求选用腾讯会议，备用平台选用钉钉会议平台。  一志愿复试时间：2023年3月25日上午9:00。  调剂考生复试时间：根据国家调剂系统开通时间以及意向调剂考生情况确定，确定后及时向考生公布复试时间安排。  （二）复试内容  1.思想政治品德考核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主要考查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科学精神、诚实守信、遵纪守法等方面。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量化计入复试总成绩，但对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2.专业素养和能力考核（满分50分）  主要考查考生专业基础（20分）、逻辑思维能力（15分）、专业应用能力（15分）。学术学位硕士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科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专业学位硕士注重对考生专业理论知识的应用和专业能力倾向的考查，加强对考生实践经验和科研动手能力等方面的考查。  3.综合素质和能力考核（满分50分）  综合素质和能力考核主要考查考生的创新精神及创新能力（15分）；考生的外语听说能力（10分）；在求学或工作阶段的学术成果、科研经历、学科创新竞赛等参与完成情况（25分），包含但不仅限于考生的事业心、责任感、协作性和表达能力考核等。  对初试成绩合格的同等学力考生，复试时需加试两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本科主干课程。  复试科目、加试科目见“黑龙江科技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目录”（http://gs.usth.edu.cn/info/1017/87092.htm）  考试大纲见“黑龙江科技大学2023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考试大纲”（http://gs.usth.edu.cn/info/1017/87092.htm）  （三）复试具体要求  1.考生在复试过程中应独立思考和作答，不可以借助和使用任何参考资料。  2.复试后的试题属于秘密级，不能随意泄露，不能对复试环节进行录音录像。  3.严防复试弄虚作假、徇私舞弊，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  4.学生复试时需要至少准备双机位，一个机位对准考生，一个机位观察周围环境。面试前需要考生环视面试环境，保证面试房间只有一个进出口，关闭进出口后考生背对，防止其他人员进入。  5.考生应保持双机位正常工作，机位不正常时，在影响面试效果情况下要及时提醒考生修正，不影响或影响较小时，尽量不要影响考生正常面试。 ****七、成绩计算及录取**** 考生录取总成绩由初试成绩与复试总成绩按7:3比例加权计算，分数计算保留四位小数。按总成绩由高到低依次进行录取，如录取总成绩分数相同，以初试成绩全国统一命题科目总分由高到低依次进行录取。  录取总成绩计算公式为：  录取总成绩＝初试总分/初试满分×100×70%+复试总成绩×30%  复试成绩低于60分为不合格（包括同等学力加试科目）不及格者原则上不予录取；复试期间发现考生不符合报考规定条件或考试违纪、替考、身体及政治思想道德状况不符合录取要求的，一律视为不合格，不予录取。 ****八、其他有关要求**** （一）按照初试总分从高到低顺序发出复试通知；因故不能参加复试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复试机会，替补名额由调剂系统里考生按照分数依次替补。  （二）所有拟录取考生均应通过复试、拟录取公示后方可录取。严格遵照复试考核内容进行复试。  （三）资格审查和复试材料的整理及面试过程全程记录，加强对考生身份的审查核验，严防复试“替考”。 ****九、复试的监督和复议**** （一）实行责任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学院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对本次全院复试过程的公平、公正和复试结果全面负责。  （二）实行信息公布制度。招生复试、录取办法等有关内容，及时在学院网站公布，并上报研究生学院。  （三）实行复议制度。保证投诉、申诉和监督渠道的畅通。在规定的时限内受理投诉和申诉，对投诉和申诉问题经调查属实的，由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责成学院复试工作小组进行复议。 ****十、其它**** 由学校研究生学院招生办公室负责向上级主管部门报送拟录取名单和相关材料，经批准后，发放录取通知书。  计算机学院今年不接收破格复试录取。  本细则如有与国家政策文件不一致，以国家政策文件为准。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 ****2023年3月23日**** |